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北京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为代销机构并开通相关业务及参加网上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年7月27日

根据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北京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肯特瑞”)签署的销售协议,自2020年7月29日起,本公司将增加肯特瑞为旗下部分基金销售机构并开通相关业务。同时,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经本公司与肯特瑞协商一致,自2020年7月29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参加肯特瑞费率优惠活动。

一、适用基金如下: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申购赎回业务	定期定额投资	转换业务	是否参加费率优惠
1	000972	新华万银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2	001004	新华稳健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3	003025	新华红利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4	000238	新华外延增长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5	004567	新华安享惠泽39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6	004647	新华安享惠泽39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7	004982	新华安享惠泽39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8	007541	新华MSCI中国A股国际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9	008808	新华安享惠泽39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加

二、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定期定额投资”(以下简称“定投”)是基金申购的一种方式,指在一定的投资期间内投资者在固定时间,以固定金额定期申购基金。肯特瑞接受投资者的基金定投业务申请后,根据投资者指定的日期从投资者签约的资金账户内自动扣划约定的款项用以申购基金。投资者在开办上述基金定投业务的同时,仍然可以进行上述基金的日常申购、赎回业务。

1. 定投业务的办理时间

定投业务申请办理时间为该基金开放日的开放时间,具体办理时间详见肯特瑞的公告。

2. 适用投资者范围

定投业务适用于依据我国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的约定可以投资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者。

3. 申请方式

3.1. 凡申请办理定投业务的投资者,须先开立本公司开放式基金账户(已开户者除外),具体开户程序请遵循肯特瑞的规定。

3.2. 已开立本公司开放式基金账户的投资者,具体办理流程请遵循肯特瑞的规定。

4. 申购日期

4.1. 投资者应遵循肯特瑞的规定与其约定每期扣款日期,该扣款日期视同为基金合同中约定的申购申请日(T日);

4.2. 肯特瑞将按照投资者申请时所约定的每期约定扣款日、扣款金额进行扣款。如遇非基金开放日则顺延到下一基金开放日,并以该日为基金申购申请日。

5. 定投业务起点

通过肯特瑞办理本基金定投业务,每期最低申购额均为1元人民币。定投业务不受日常申购的最低数额限制与最高数额限制。

6. 交易确认

6.1. 以每期实际扣款日(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基金份额确认日为T+1日,投资者可在T+2日查询相应基金申购确认情况。

6.2. 当发生限制申购或暂停申购的情形时,如无另行公告,定投业务也将做暂停处理。

7. “定投业务”的变更和终止

投资者办理变更每期投资金额、申购日期、签约账户等事项,或者终止定投业务时,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肯特瑞的有关规定。

三、基金转换业务

基金转换是指开放式基金份额持有人将其持有某只基金的部分或全部份额转换为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另一只开放式基金的份额。

(一) 办理日常转换的开放日为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日(本公司公告暂停申购或转换时除外)。由于销售机构系统及业务安排等原因,开放日的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可能有所不同,投资者应参照销售机构的具体规定。

(二) 基金转换费用

1. 每笔基金转换视为转出基金的一笔基金赎回和转入基金的一笔基金申购。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用及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用构成。

2. 转入基金时,从申购费用低的基金向申购费用高的基金转换时,每次收取转入基金申购补差费用;从申购费用高的基金向申购费用低的基金转换时,不收取申购补差费用。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用按照转换金额对应的转出基金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差进行补差。

3. 转出基金时,如涉及的转出基金有赎回费用,收取该基金的赎回费用。收取的赎回费用不高于25%的部分归入基金财产,其余部分用于支付注册登记费等相关手续费。

4. 投资者可以发起多次基金转换业务,基金转换费用按每笔申请单独计算。

5. 转换费用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计算结果按照截位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6. 转换份额的计算步骤及计算公式:

第一步:计算转出金额

(1) 非货币基金转换至货币基金
转出金额 = 转出基金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2) 货币基金转换至非货币基金
转出金额 = 转出基金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货币市场

基金应转出的累计未付收益

第二步:计算转换费用

转换费用=赎回费用+补差费用

赎回费用=转出金额×赎回费率

补差费用,分别以下两种情况计算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更好地为投资者提供服务,经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银行”)协商一致,决定自2020年7月27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将参加光大银行申购费率(含定期定额投资)的优惠活动。

一、适用基金范围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1.	630001	华商领先企业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2.	630002	华商盛世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	630003	华商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二、活动内容

1. 费率优惠内容

优惠活动期间,凡投资者通过光大银行申购本公司旗下上述开放式基金可享受申购费率优惠(含定期定额投资),具体折扣费率以光大银行的基金活动公告为准。适用于固定费用的,则执行其规定的固定费用,不再享有费率折扣。各基金费率请详见其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

务公告。
本费率优惠活动内容解释权归光大银行,费率优惠活动内容执行期间,业务办理的相关规则及流程以光大银行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2. 费率优惠期限

费率优惠起始时间为2020年7月27日,结束时间请以光大银行官方公告为准。

三、定期定额申购业务

1. 定期定额申购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投资者可以通过光大银行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光大银行于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及基金申购业务。投资者在办理相关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同时,仍然可以进行日常申购、赎回业务。

2. 投资者办理本公司旗下基金的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相关流程和业务规则请遵循光大银行的有关规定。

(1) 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
补差费用=(转出金额-赎回费用)×(转入基金申购费率-转出基金申购费率)×(1+(转入基金申购费率-转出基金申购费率))

(2) 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 ≤ 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
补差费用=0

第三步:计算转入金额

转入金额=转出金额-转换费用

第四步:计算转入份额

转入份额=转入金额÷转入基金转入申请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三) 基金转换业务交易规则

1. 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由同一销售机构销售、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并在同一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处注册登记的基金,且同一基金的不同类别/级别基金份额之间不能相互转换。

2. 基金转换采取定向转换原则,即投资者必须指明基金转换的方向,明确转出转出基金和转入基金的名称。

3. 单笔基金转换的最低申请份额及赎回时或赎回后在单个交易账户保留的基金份额的最低余额请参看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4. 基金转换以份额为单位进行申请。投资者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转出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如果涉及转换的基金有一方不满足上述状态要求,基金转换申请处理为失败。基金账户冻结期间,不受理基金转换交易申请。

5. 基金转换采取未知价法,即最终转换份额的确认以申请受理当日转出、转入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础计算。

6. 正常申请情况下,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在T+1日对投资者T日的基金转换业务申请进行有效性确认,并办理转出基金的权益扣除,以及转入基金的权益登记。在T+2日(包括该日)投资者可向销售机构查询基金转换的确认情况。基金转换成功后,投资者可于T+2日起赎回转入基金。

7. 单个开放式基金净赎回申请(该基金赎回申请总份额加上基金转换转出申请总份额扣除申购申请总份额及基金转换中转入申请总份额)的余额超过上一开放日基金总份额的10%时,为巨额赎回。发生巨额赎回时,基金转出与基金赎回具有相同的优先权,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基金资产组合情况,决定全额转出或部分转出,并且对于基金转出和基金赎回,将采取相同的比例确认。在转出申请得到部分确认的情况下,未确认的转出申请将不予以顺延。

8. 基金转换只能在相同收费模式下进行。前端收费模式的基金只能转换到前端收费模式的其他基金,后端收费模式的基金只能转换到后端收费模式的其他基金。货币市场基金与其他基金之间的转换不受上述收费模式的限制。

9. 当投资者将持有本公司旗下的货币基金份额转换为非货币基金份额时,若投资者将所持货币基金份额全部转出,则基金账户中货币基金全部累计未付收益一并转出;若投资者将所持货币基金份额部分转出,且投资者基金账户中货币基金累计未付收益为正收益,则累计未付

收益继续保留在投资者基金账户;若投资者将所持货币基金份额部分转出,且投资者基金账户中货币基金累计收益为负收益,则根据基金转出份额占投资者所持全部货币基金份额的比例转出相应的累计未付收益。

10. 基金转换业务遵循“先进先出”的业务规则,即首先转换持有时间最长的基金份额,如果同一投资者在基金转换申请当日,同时提出转出基金的赎回申请,则遵循先赎回后转换的处理原则。

11. 基金转换视同为转出基金的赎回和转入基金的申购,因此暂停基金转换适用有关转出基金和转入基金关于暂停或拒绝申购、暂停赎回和巨额赎回的有关规定。

四、加费率优惠活动

费率优惠活动自2020年7月29日起开展,暂不设截止日期,若有变动,以肯特瑞公告为准。

费率优惠活动期间,投资者通过肯特瑞申购我司上述适用基金(含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享受1折优惠。优惠前申购费率为固定费率的,则按原申购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上述适用基金的原申购费率参见各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相关公告。

五、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投资者在肯特瑞办理上述基金的申购(包括定期定额投资)、赎回等业务,具体办理规则请遵循肯特瑞的相关业务规定。

2. 上述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解释权归肯特瑞所有。

3. 上述申购优惠活动的结束日期以肯特瑞公告为准。

4. 本公司可以根据市场情况调整上述转换的业务规则及有关限制,届时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5. 投资者欲了解上述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刊登于本公司网站(www.nxfund.com.cn)的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以及相关业务公告。

6.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事宜

(1)北京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电话:4000988511,4000888816

网站:http://fund.jd.com

(2)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19-8866

网址:www.nxfund.com.cn

六、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

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公司充分重视投资者教育工作,以保障投资者利益为己任,特此提醒广大投资者正确认识投资基金所存在的风险,慎重考虑、谨慎决策,选择与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做理性的基金投资者,享受长期投资理财的快乐!

特此公告。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7月27日

长盛上证5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B类份额交易价格波动提示公告

近期,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长盛上证5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B类份额(场内简称:上50B,交易代码:502042)二级市场交易价格连续波动,2020年7月23日长盛上证50指数分级B类份额在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1.300元,相对于当日1.052元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溢价幅度达到23.57%。截止2020年7月24日,长盛上证50指数分级B类份额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1.300元,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投资者如果盲目投资,可能遭受重大损失。

为此,本基金管理人提示如下:

1. 根据《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资管新规》)要求,公募产品不得进行份额分级,应在《资管新规》规定的过渡期结束前进行整改规范,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如溢价买入可能造成较大损失等。

2. 长盛上证50指数分级B类份额表现为高风险、高收益的特征。由于长盛上证50指数分级B类份额内含杠杆机制的设计,长盛上证50指数分级B类份额基金份额参考净值的变动幅度将大于长盛上证50指数分级基础份额(场内简称:上50分级,场内代码:502040)参考净值和长盛上证50指数分级A类份额(场内简称:上50A,场内代码:502041)参考净值的变动幅度,即长盛上证50指数分级B类份额的波动性要高于其他两类份额,其承担的风险也较高。长盛上证50指数分级B类份额的持有人会因杠杆倍数的变化而承担不同程度的投资风险。

3. 长盛上证50指数分级的交易价格,除了会有份额参考净值变化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的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风险影响,可能使投资人面临损失。

4.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长盛上证5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运作正常。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进行投资运作。

5.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长盛上证5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6.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了解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

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做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

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7月27日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湘财证券为销售机构及开通定投、转换业务并参与其费率优惠的公告

根据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财证券”)签署的销售协议,本公司自2020年7月27日起新增湘财证券为以下产品的销售机构。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自2020年7月27日起,投资者可通过湘财证券办理本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定投、转换等业务。

产品代码	产品名称	是否开通定投	是否开通转换	是否参与费率优惠
009012	平安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A	是	是	是
007082	平安高端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是	是	是
005630	平安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A	是	是	是
003465	平安富家货市市场基金A	是	是	是
002450	平安睿享文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是	是	是
003032	平安医疗健康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004827	平安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是	是	是
006214	平安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A	是	是	是

二、费率优惠

投资者通过湘财证券申购或定期定额申购、转换上述基金,享受费率优惠,优惠活动解释权归湘财证券所有,请投资者咨询湘财证券。本公司对其申购费率、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以及转换业务的申购补差费率均不实行折扣,优惠活动的费率折扣由湘财证券决定和执行,本公司根据湘财证券提供的费率折扣办理,若湘财证券费率优惠活动内容变更,以湘财证券的活动公告为准,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

三、重要提示

1. 定投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投资者可以通过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及基金申购业务。以上开通定投业务的基金的每期最低扣款金额详见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销售机构可根据需要设置等于或高于招募说明书或相关公告要求的

最低扣款金额,具体最低扣款金额以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

2. 基金转换是指基金份额持有人按照《基金合同》和基金管理人届时有效公告规定的条件,申请将其持有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某一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基金管理人管理的、且由同一注册登记机构办理注册登记的其他基金的基金份额的行为。基金转换业务规则与转换业务的收费计算公式参见本公司网站的《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转换业务规则说明的公告》。

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4.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88-1551/95532

网址:www.xcsc.com

2.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00-4800

网址:fund.pingan.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了解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

特此公告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7月27日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新增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为汇丰晋信中小盘低波动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代销机构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年7月27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汇丰晋信中小盘低波动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基金简称	汇丰晋信中小盘低波动股票A
基金A类代码	00955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管理人名称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汇丰晋信中小盘低波动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
代销销售起始日	2020年7月29日

(1)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

(2)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丰中国”);

2. 代销机构网点

投资者可在汇丰中国的各指定网点进行汇丰晋信中小盘低波动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开户、认购、申购及其他业务,具体办理程序应遵循汇丰中国的有关规定。

3.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1)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公司网站:www.hsbc.com.cn

客服电话:95366

(2)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网站:www.hsbcjcn.com

客户服务电话:021-20376888

4.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本公司仅对本公司新增汇丰中国为汇丰晋信中小盘低波动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代销机构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合同、最新的招募说明书等相关基金法律文件。

(2)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

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新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者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

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敬请投资者在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特此公告。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7月27日

惠升惠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年7月27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惠升惠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惠升惠新混合
基金代码	008061
基金管理人名称	惠升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惠升惠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惠升惠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公告依据	《惠升惠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惠升惠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恢复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恢复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0年7月28日 恢复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0年7月28日 恢复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0年7月28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惠升惠新混合A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8061
下属分级基金是否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是

(1)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投资需求,本基金管理人决定恢复惠升惠新灵活配置混合型